

团体标准《广西豇豆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

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及编制背景

（一）任务来源

为深入开展农业农村部豇豆农药残留攻坚治理行动，务实推进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工作，由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提出。

（二）项目背景及目的意义

豇豆是广西南菜北运和西菜东运的主要蔬菜品种，每年种植面积超过70万亩，产量100万吨，已成为广西一些地区出口创汇的主要蔬菜之一。豇豆是喜温喜光作物，在广西各地区均可栽培，但受栽培环境和气候条件影响，不同产季、不同用途的豇豆生产对豇豆的种性要求各有侧重，豇豆生产的品种选择关乎农民增收和产业发展。

通过制定《广西豇豆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为豇豆生产企业、种植户提供生产选种依据，降低品种选择失误带来的减产减收，保障生产者的效益。制定《广西豇豆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对于促进豇豆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和推动豇豆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等方面都具有重要意义。

二、项目编制过程

（一）成立标准编制工作组

团体标准《广西豇豆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项目任务下达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成立了标准编制工作组，编制了标准编写方案与进度

安排，明确工作组各人员任务职责，确定工作技术路线，开展标准研制工作。具体编制工作由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花卉研究所设施蔬菜研究团队人员组成编制工作组，编制工作组成员如下：

编制工作组下设三个组，分别是资料收集组、草案编写组、标准实施组。

资料收集组负责国内外有关豇豆生产品种的文献资料的查询、收集和整理工作，到豇豆主产区对主推品种的种性和适应性进行调查分析，对广西各豇豆主产区的生产品种选择进行系统总结。

草案编写组负责起草标准草案、征求意见稿和标准编制说明、送审稿及编制说明的编写工作，包括后期召开征求意见会、网上征求意见，以及标准的不断修改和完善。

标准实施工作组负责《广西豇豆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团体标准发布后，组织豇豆生产相关单位、农民开展标准宣贯培训会，对标准进行详细解读，让相关企业的工作人员了解标准，并依照标准进行生产品种选择，对标准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分析，不断对团体标准提出修正意见。

（二）收集整理文献资料

标准编制工作组收集了国内有关豇豆生产品种选择等相关文献资料。主要有：

GB 20464 农作物种子标签通则

NY/T 965 豇豆

NY 2619 豆类瓜菜作物种子 豆类（菜豆、长豇豆、豌豆）

DB46/T 596-2023 农产品全产业链生产规范 豇豆

（三）研讨确定标准主体内容

标准编制工作组在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研究之后，2023年3月-4月召开了标准编制会议对标准的整体框架结构进行了研究，并对标准的关键性内容进行了初步探讨。经过研究，标准的主体内容确定为豇豆品种选择原则和要求，按照种植茬口、产品用途的品种选择具体要求等。

（四）调研、形成征求意见稿

2023年4月-8月，标准起草工作小组深入到广西北海、柳州等豇豆主产区，对各地的生产企业、种植大户和合作社等进行广泛的实地调研工作，对豇豆主产区的主推品种的种性和适应性进行调查分析，同时查阅了大量的文献资料，对广西各豇豆主产区的生产品种选择进行系统总结，形成了标准的基本框架，并在编制小组前期科研工作基础上开展田间实践，对主要内容进行了讨论并对项目的工作进行了部署和安排。

2023年9月-10月，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通过理清逻辑脉络，整合已有的参考资料中有关豇豆品种选择要求、不同用途和不同产季豇豆品种的基础上，按照简化、统一等原则编制完成团体标准《广西豇豆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草案）。

2023年10月-11月，准起草小组再次深入豇豆主要生产种植区与有代表性的企业农户、合作社针对豇豆施栽产区进行科研调研，掌握各地方关于豇豆生产品种选择的偏向与需求，并征求其意见，收集反馈意见，召开编制工作会议，形成修改意见。

2023年11月-12月，针对反馈意见对豇豆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不断完善标准编制内容，反复修改完善标准草案，并形成团体标准《广西豇豆

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征求意见稿）及（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三、标准制定原则

1、实用性原则

本文件是在充分收集相关资料和文献，分析豇豆产业当前现状，调研产地豇豆主推品种、生产产季和用途，查阅现有国家、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结合广西实际情况，符合豇豆生产品种选择的实际，有利于行业的长远发展，提高农民经济效益，对推动我区豇豆的健康发展、促进农民增收致富，具有较强的适用性和可操作性。

2、协调性原则

本文件编写过程中注意了与豇豆种植技术相关法律、法规的协调问题，在内容上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协调一致。

3、规范性原则

本文件严格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和规定编写本标准的内容，保证标准的编写质量。

四、标准主要内容及依据来源

团体标准《广西豇豆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主要章节内容包括：术语和定义、选择原则、选择要求、不同产季和不同用途的品种选择、购种及保存。

术语和定义：参照相关文献，对豇豆、品种、生产用种进行界定和明确。

选择原则：依据实地调研和实验实践，明确选择的品种应符合当地生产环境，符合市场需求，选择丰产、抗病、商品性优、适合熟性的豇豆品种。

选择要求：依据实验实践，明确生产品种的选择范围。依据相关的规定标准，明确选择品种的种子质量，种子籽粒饱满、无霉变、无病虫，生产用种纯度 $\geq 94\%$ 、净度 $\geq 98\%$ 、发芽率 $\geq 85\%$ 、水分 $\leq 12\%$ 。

品种选择：依据实地调研，从种植茬口、产品用途两个方面对品种选择进行规定。种植茬口：可分为冬季种植、春季种植、夏季种植、秋季种植。冬季种植应选择耐寒、早熟、前期产量高、抗病虫害强的品种；春季种植选择早熟或早中熟、产量高、抗逆性强、抗病虫害强的品种；夏季种植选择早中熟、耐热性强、商品性优、抗病虫害强的品种；秋季种植选择早中熟、耐热耐湿性强、商品性优、抗病虫害强的品种。产品用途：分为鲜食型、专用加工型、兼用型。鲜食品种应选择外观平滑有光泽、荚条顺直均匀、可溶性糖、维生素含量高的品种；专用加工品种应选择荚色翠绿、腌制不易失绿、转酸快、粗纤维略高（ $\geq 1.9\%$ ）的品种；兼用品种应选择外观平滑、荚条顺直均匀、末端饱满、荚色翠绿、粗纤维适中的品种。

购种及保存：依据相关规定标准，明确品种选购应选择外包装标有品种名称、品种特性、种子质量数据、适宜种植区域和季节的品种等信息的种子。依据实验实践，明确种子后应放置在通风、干燥的地方进行保存。

五、 国内外同类标准制修订情况及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关系

经查阅，国内现有海南地方标准DB46/T 596-2023《农产品全产业链生产规范 豇豆》。本次所制定团体标准主要针对广西地区的豇豆生产品种选

择进行规范，着重点在不同产季、不同用途的豇豆品种选择，相比已有标准，本标准针对广西的不同产季、不同用途标准进行了详细的界定和规范。

六、 标准实施预期的效果

通过本标准的制定与实施，明确了广西豇豆生产品种选择的原则和要求，详细规范了不同产季、不同用途的豇豆品种选择，建立适用于广西范围内豇豆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推进豇豆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七、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研制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广西团体标准《广西豇豆生产品种选择技术规程》

标准编制工作组

2024 年 7 月 20 日